

立法會二題：區議員的薪津安排

\*\*\*\*\*

以下為今日（十一月十四日）立法會會議上葉劉淑儀議員的提問和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的答覆：

問題：

行政長官於十月十七日在本會會議上提出下述施政方向，「地區問題，地區解決，地區機遇，地區掌握」及「逐步減輕政府在地區事務上事事包攬的角色」。另一方面，有區議員向本人反映，現時市民對區議員的要求日益提高，區內事務無論大小均會向他們求助，他們因此需要日以繼夜地服務市民。他們認為，區議員每月22,090元的酬金根本不能反映區議員在地區行政方面肩負的重要角色，亦難以吸引人才當全職區議員；另外，每年只得292,428元（即每月24,369元）的營運開支津貼，令區議員難以聘請足夠和較高質素的人才擔任助理，因而影響服務市民的質素。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鑑於政府上次對區議會的角色、職能及組成的檢討已是二〇〇六年，以及行政長官提出上述施政方向，當局有否計劃重新檢視一直把區議員工作的性質視為服務社會的立場，全面檢討區議員的工作性質及待遇，以反映區議員在地區行政方面的角色，以及作為民意代表的地位；若有，該項檢討將於何時進行；

（二）有否評估，區議會除了服務市民外，作為培養政治人才的平台的重要性；當局會否提高區議員的酬金，令更多有志服務社會的人才當全職區議員；及

（三）有否評估，區議員的助理對區議員履行職務的重要性；當局會否提高區議員用於聘請助理的營運開支津貼，讓他們建立更具質素的團隊服務市民？

答覆：

主席：

多謝葉劉淑儀議員的提問。

區議會是政府施政和推行地區行政的重要伙伴。政府一向十分重視區議會在這方面的重要角色。

我們定期檢討區議員的酬津安排，以確保安排適切和與時並進。雖然區議員的酬津由公帑支付，但區議員與政府之間並無僱傭關係。區議員的酬津水平，要視乎社會接受程度。在檢討酬津安排時，我們會就建議的方案諮詢區議員、區議會議員薪津獨立委員會，以及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在完成諮詢後，我們會就改善酬津安排的建議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尋求批准。

為區議員提供酬津的目的，是為了吸引來自不同界別和階層的人士出任區議員為市民服務。依照以往的慣例，任何建議如果對區議員的酬津安排帶來重大改變，都應該在下一屆任期開始才會實施。

最近兩次的區議員酬津安排檢討的建議已於二〇〇七年至二〇一二年實施。

就葉劉淑儀議員問題的各部分，現回覆如下：

(一) 政府上一次就區議會職能及組成的檢討於二〇〇六年進行。相關建議已於二〇〇八年全面落實，包括讓區議會參與管理部分地區設施和透過給予區議會新的資源進行社區參與活動及推行地區小型工程等。

過去幾年，區議會的角色越趨重要，社會對區議員的工作亦有更高的期望。

我們認同應該進一步加強地區行政。我們的目標是凝聚社區，發揮地區力量，讓地區問題在地區解決、地區機遇由地區掌握。我們亦會加強對區議會的支援，更好服務地區民眾。

在這個大方向下，我們現正考慮一系列政策措施，以加強地區行政。我們的目標是於明年初訂定有關措施。

(二) 我們絕對認同出任區議員的主要目的是服務社會，區議會亦是培養政治人才的重要平台。我們相信有志擔任區議員的人士是希望能夠協助居民解決問題、對社會作出貢獻。這是吸引有質素、有熱誠的人士肩負區議員重任的原因。

至於區議員的酬金，除了按照甲類消費物價指數作年度調整外，我們已於二〇〇八年一月，把區議員的酬金調高10%。目前，區議員的酬金為每月22,090元。我們將按照既定的原則，繼續定期檢討區議員的酬金。

(三) 至於區議員的營運開支，除了按照甲類消費物價指數作年度調整外，我們已分別於二〇〇七年一月及二〇一一年一月，將營運開支償還款額分別上調10%及15%。目前，區議員的營運開支償還款額為每年292,000多元（即平均每月為24,000多元）。現時的營運開支償還款額，涵蓋不同的支出項目，可讓區議員按其本人和辦事處的需要靈活運用。當中包括可用以支付辦公地方的租金和其他開支、助理的薪金、審計費用、印刷費、宣傳品開支和通訊費用等。區議員亦可根據自己的需要，考慮適當地增加聘用職員開支方面的比例。

政府會繼續聽取區議員的意見，根據實際情況考慮調整議員的營運開支償還款額上限。

多謝主席。

完

2012年11月14日（星期三）

香港時間15時24分